

**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0）第 310ZA4416 号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集团股份）《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外高桥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外高桥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外高桥集团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外高桥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外高桥集团股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龙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恒忠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4〕29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4年3月19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4,568,181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00元。截至2014年4月1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740,499,982.00元，扣除发行费用43,532,568.1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96,967,413.82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14]第857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2,680,174,793.29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7,918,543.01元（其中募集资金16,792,620.53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31,125,922.48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投资项目51,662,701.0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资项目2,504,737,494.35元。

(2) 归还上期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27,100,000.00元。

(3) 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90,000,000.00元。

(4) 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01,116.64元（其中利息收入401,449.84元，手续费支出333.20元）。

综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2,694,737,494.35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3,756,958.59元（其中募集资金2,229,919.47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31,527,039.12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3年10月24日经本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4年5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支行以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

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从2014年5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桥支行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本公司、开户银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从2014年5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本公司、开户银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从2014年5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本公司、开户银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40155300003067	募集资金专户	2,051,955.08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40167330001355[注 1]	募集资金专户	23,974,029.33
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	310066137018010325767	募集资金专户	1,404,786.10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50131000356909201	募集资金专户	3,751,735.87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31001579511050025525	募集资金专户	2,355,990.90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98040155200001380	募集资金专户	218,461.31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98040167330001347[注 2]	募集资金专户	-
合 计			33,756,958.59

2、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无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3、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合计为33,756,958.59元。

注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账户号：98040167330001355为银行内部账户，主要用途为活期存款区分，享受通知存款利率，与98040155300003067是从属关系，该账户无法直接向其以外的其他账户直接划款。

注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账户号：98040167330001347为银行内

部账户，主要用途为活期存款区分，享受通知存款利率，与98040155200001380是从属关系，该账户无法直接向其以外的其他账户直接划款。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8,465,398.39元（其中2019年度利息收入401,449.84元），已扣除手续费12,270.84元（其中2019年度手续费333.2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2019年5月20日，公司已按承诺将实际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6,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公告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将2018年度暂借的募集资金于2019年6月5日前（含6月5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再次借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9,000万元（含19,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19-02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9,000万元，系归还公司贷款，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资金使用金额	资金使用日期	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日期	资金用途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偿还贷款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偿还贷款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偿还贷款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偿还贷款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偿还贷款
合计	190,000,000.00			

（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本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新发展103#仓库项目”及“新发展西区绿地管理项目”取消，并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应募集资金（合计2,356.98万元）投入至“新发展102#仓库项目”。

调整后“新发展102#仓库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3,656.98万元，累计投入3,656.98万元，项目已于2017年12月竣工。

2017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5-3地块仓库项目”的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7,350.15万元与现“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5-3地块（一

期)仓库项目”投入募集资金13,200.00万元之间的差额4,150.15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后“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5-3地块(一期)仓库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13,200.00万元。2019年投入1,919.38万元,累计投入8,310.59万元。

调整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64,150.15万元,2019年未投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4,150.15万元。

2018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3-2地块通用仓库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36.00万元及“外高桥保税区F20-7地块86#通用生产研发楼项目”节余募集资金815.00万元,用于募投项目“F18地块小区厂房建设项目”;将“新发展永裕仓库二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60.54万元、“新发展国药项目一期仓库项目”节余募集资金76.60万元及“新发展101#仓库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456.66万元用于募投项目“新发展新兴楼重建项目”。

调整后“F18地块小区厂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18,927.00万元,2019年投入237.16万元,累计投入18,927.00万元。项目已于2017年6月竣工。

调整后“新发展新兴楼重建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15,993.80万元,2019年未投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5,993.81万元。项目已于2017年7月竣工。

2019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

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0年4月27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表1: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69,696.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6.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51.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323.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发展卡尔蔡司项目(98#)	否	5,348.95	5,348.95	5,348.95	5,348.95	5,348.95		100%	2014年9月	1,031.14	是	否
新发展斯凯孚仓库项目	否	2,370.63	2,370.63	2,370.63		2,370.64	0.01	100%	2013年8月	1,977.08	是	否
新发展国药项目一期仓库	是	1,059.57	982.97	982.97		982.97		100%	2013年1月	633.41	是	备注1
新发展永裕仓库二期项目(83#)	是	1,133.88	1,073.34	1,073.34		1,073.33	-0.01	100%	2013年10月	780.43	是	备注1
上海外高桥国际机床中心(一期)项目	否	4,600.44	4,600.44	4,600.44		4,600.43	-0.01	100%	2013年10月	1,452.66	是	否
佰泰外高桥中心一期项目	否	3,052.12	3,052.12	3,052.12		3,052.12		100%	2014年5月	769.39	是	否
保时捷外高桥中心项目(一期)	否	4,641.01	4,641.01	4,641.01		4,641.01		100%	2014年5月	1,631.63	是	否
保时捷外高桥中心项目(三期)	否	3,484.25	3,484.25	3,484.25		3,484.25		100%	2014年5月	1,042.93	是	否
3#地块7#通用仓库	否	734.00	734.00	734.00		734.00		100%	2013年9月	435.29	是	否
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5-5地块仓库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否	15,401.00	15,401.00	15,401.00		10,394.51	-5,006.49	67%	2014年12月	2,096.48	是	否
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4-2地块2#仓库	否	25,019.00	25,019.00	25,019.00		23,627.03	-1,391.97	94%	2014年10月	4,259.25	是	否
新发展一汽大众研发楼及车间建设项目	否	2,053.00	2,053.00	2,053.00		2,053.00		100%	2014年10月	559.48	是	否
新发展101#仓库	是	9,800.00	8,343.34	8,343.34		8,343.34		100%	2015年9月	1,643.39	是	备注1
新发展B2地块服务中心项目(86#)	否	1,568.70	1,568.70	1,568.70		1,568.70		100%	2015年5月	244.18	是	否
上海外高桥国际机床中心(二期)	是	17,050.00	17,050.00	17,050.00		17,050.04	0.04	100%	2017年4月	1,153.89	是	备注2
新发展沃尔沃项目	否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	2015年1月	422.68	是	否
新发展201#仓库项目	否	611.32	611.32	611.32		611.32		100%	2014年10月出售		不适用(备注3)	否
外高桥保税区F20-7地块86#通用生产研发楼	是	6,488.00	5,673.00	5,673.00		5,529.97	-143.03	97%	2015年12月出售		不适用(备注3)	备注1
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5-2地块1#仓库	否	1,854.00	1,854.00	1,854.00		1,854.00		100%	2013年12月	929.11	是	否
新发展73#仓库项目	否	4,160.00	4,160.00	4,160.00		4,160.00		100%	2015年6月	717.88	是	否
新发展102#仓库	是	1,300.00	3,656.98	3,656.98		3,656.98		100%	2017年12月	902.47	是	备注4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9,696.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6.27				
	11,251.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323.62				
	4.17%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总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发生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7%																
新发展87#仓库项目			4,200.00	4,200.00	是	4,200.00	是	4,200.00	4,200.00	4,199.97	4,199.97	-0.03	100%	2018年3月	1,140.40	是	备注4
新发展新兴楼重建			15,993.80	15,993.80	是	15,993.80	是	14,400.00	15,993.80	15,993.81	15,993.81	0.01	100%	2017年7月	1,918.76	是	备注1、2、4
外高桥物流园区3-2地块通用仓库项目			8,234.00	8,234.00	是	8,234.00	是	10,570.00	8,234.00	7,344.26	147.98	-889.74	89%	2017年6月	1,252.85	是	备注1、2、4
外高桥保税港区F16地块89#90#通用厂房建设项目			15,750.00	15,750.00	是	15,750.00	是	15,750.00	15,750.00	15,750.00	1,380.24		100%	2017年4月	3,715.00	是	备注2、4
外高桥物流园区5-3地块(一期)仓库			17,360.15	13,200.00	是	13,200.00	是	17,360.15	13,200.00	8,310.59	1,919.38	-4,889.41	63%	2018年12月	1,190.65	是	备注2、4
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4-3地块仓库			16,364.00	16,364.00	是	16,364.00	是	16,364.00	16,364.00	1,481.51	1,481.51	-7,205.62	56%	2017年9月	2,081.69	是	备注2、4
F18地块小区厂房建设项目(82#)			15,776.00	18,927.00	是	18,927.00	是	15,776.00	18,927.00	18,927.00	237.16		100%	2017年6月	2,970.72	是	备注1、2、4
新发展103#仓库项目			1,760.00	3.02	是	3.02	是	1,760.00	3.02	3.02			100%	项目已取消		不适用	备注4
新发展西区绿地管理中心项目			600.00		是		是	600.00						项目已取消		不适用	备注4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0,000.00	205,849.85		205,849.85		210,000.00	205,849.85	186,323.62	5,166.27	-19,526.23	91%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4,150.15	是	64,150.15	是	60,000.00	64,150.15	64,150.1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0,000.00	64,150.15		64,150.15		60,000.00	64,150.15	64,150.15			100%				
合计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2017年4月28日分别披露的《临2015-041》、《临2017-009》、《临2017-009》号临时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2017年4月28日、2018年4月27日分别披露的《临2015-041》、《临2015-041》、《临2017-009》、《临2018-012》号临时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将34,159.70万元用于置换截至2014年5月20日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其中2013年8-12月置换金额17,872.62万元,2014年1-5月置换金额16,287.08万元(详见本公司《临2014-026》号临时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9,000.00万元(含19,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12个月之内。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补充流动资金19,000.00万元。(详见本公司《临2019-024》号临时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69,696.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6.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51.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323.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无。											

备注1：相关项目曾进行过变更，具体情况见公司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临2018-012》号临时公告。

备注2：相关项目曾进行过变更，具体情况见公司2017年4月28日披露的《临2017-009》号临时公告。

备注3：本相关项目已经按照《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披露的“收益实现方式”成功实施项目出售。

备注4：相关项目曾进行过变更，具体情况见公司2015年8月14日披露的《临2015-041》号临时公告。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3100005813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年2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4月30日



姓名: 王龙生
Full name: Mr. Wang Longshe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1-04-10
Date of birth: 1971-04-10
工作单位: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Shanghai Branch
身份证号码: 342226197104105010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10105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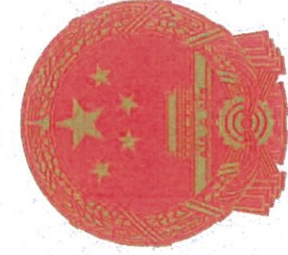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0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泰康大厦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 明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本事务所从 2018 年 9 月 1 日起使用电子印章。

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且在工信部备案。电子印章内嵌 13 位业务验证码，签章后的 PDF 文件可直接通过 Adobe 程序验证真伪。

电子公章使用期限：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 华

2020 年 1 月 1 日